

青海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青海省新闻学会

青记字〔2019〕5号

关于评选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 新闻好专栏的通知

各新闻单位：

第二十九届（2018年度）“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复评工作由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组织进行，定于2019年3月10日前进行评选。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奖宗旨

“青海新闻奖”是由青海省委宣传部主办的全省综合性年度优秀作品最高奖。“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评选旨在

促进我省新闻专栏作品质量的提高。

二、参评资格

凡有国内统一刊号的报纸、通讯社，2018年连续刊播登载一年以上且年度内刊播不少于48周，每周刊播不少于一次的新闻性专栏均可经各推荐单位组织评选后报送参加复评。

报纸专栏是指定期在固定版面固定位置以框、线等方式与版面其他内容隔开，相对独立，有固定名称，刊发有共同特征（同类主题、同类题材、同类体裁）的新闻稿件的单元。不含专版、专刊。

广播、电视专栏指定期定时在固定频率（频道）播出，有固定名称、标识、开始曲、时长和主持人，播出有共同特征（同类主题、同类题材、同类体裁）的新闻报道的节目。

三、评奖标准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落实“四向四做”，践行“四力”要求。

2. 新闻性强，内容丰富。

3. 形式新颖，特色鲜明。

4. 编排制作精良，社会影响较大。

5. 报纸专栏要求有较固定的版面和刊期；广播、电视

要求有较固定的播出时间、栏目长度和节目主持人。

6. 内容选择与栏目定位、版面位置（播出时段）相适应。

四、分配数额

各推荐单位按分配数额（见下表）推荐作品参加复评。如超额报送，评选办公室按《推荐作品目录》顺序撤下排在后面的作品。

五、报送须知

1. 各推荐单位须用 A4 复印纸打印或复印填写 1 份《推荐作品目录》（表样见附件 2），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作品分配数额表

分配数额(件)	推 荐 单 位	参评项目	备注
2	青海日报(含青海藏文报)、青海广播电视台、西海都市报、西宁晚报、西宁广播电视台	新闻好专栏	
1	青海藏文科技报、柴达木报(含蒙文报)、青海法制报(含青海藏文法制报)、青海青年报、青海广播电视报、青海石油报、油城电视报、海东时报、黄南报、海南报、格尔木日报、祁连山报、果洛报、海西州广播电视台、海南州广播电视台、格尔木广播电视台、青海油田电视台、玉树州广播电视台、果洛州广播电视台、海北州广播电视台、海东广播电视台、黄南州广播电视台,各县级广播电视台	同上	

2. 每个参评专栏须报送 10 套装订完整的文字材料。装订顺序为 1 份新闻专栏推荐表、1 份上半年代表作基本情况、1 份上半年代表作、1 份下半年代表作基本情况、1 份下半年代表作（报纸专栏要求是剪报的清晰复印件，广电作品要求是代表作的完整文字稿）和 1 份刊播目录。代表作要求从 2018 年上半年和下半年刊播作品中各选择 1 件。

3. 报纸作品须附 1 套刊登代表作的完整样报；广电代表作请寄 1 套代表作复制件，广播作品请复制成 CD，电视节目请复制成 DVD 光盘（能在 DVD 机上播放），每张盘只录 1 件参评作品。刻录前请务必选择刻录为可自动播放的 DVD 格式光盘，不要选择记录为“数据格式的光盘”。生成 DVD 光盘时，需设置为自动播放模式。

4. 刊播目录要求报送连续 12 个月每月第 2 周刊播的作品标题，日刊（播）栏目报送每月第 2 周任意一天刊播的作品标题（表样见附件 3）。

5. 外文和少数民族语言专栏，须附汉文稿。

6. 参评专栏署参评代表作的作者、编辑姓名。人数、排序均以刊播时为准。

六、奖惩办法

1.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设 4 个奖，其中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3 个。凡获奖作品颁发证书及

资金。

2. 凡发现参评、获奖作品和相关申报材料存在修改、伪造等违规问题，一经核实，省记协将公开通报省新闻界，取消作者、编辑参评资格、获奖资格及所获奖项，追回获奖证书。

七、评选程序

1. “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实行初评、复评、定评三级评选制。

2. 各有关新闻单位负责进行初评，并按分配推荐数额向“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复评委员会推荐参加复评的作品。

3. 成立“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复评委员会，对各有关单位推荐参加“青海新闻奖”评选的新闻专栏进行复评，同时负责评选推荐参加第二十九届中国新闻奖新闻专栏复评的作品（我省推荐参评中国新闻奖新闻专栏指标3件，其中1件报纸、1件广播、1件电视）。复评委员会由省新闻界有关领导和专家组成，成员由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提名，省记协主席办公会议委托。省记协办公室为评委会具体办事机构。

八、寄送时间及地址

1. 参评新闻好专栏作品，寄送时间为2019年3月1日

前，以邮戳为准，逾期视为自动弃权。邮寄请用特快专递，以免延误或丢失。

2. 寄送地址：省记协办公室（青海日报社六楼），邮编：810000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珊珊

省记协办公室：0971—8457653 13519711013

附件：1.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推荐表

2.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3. 参评新闻好专栏2018年每月第2周刊播作品目录

青海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青海省新闻学会

2019年1月11日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推荐表

参评单位			
栏目名称		创办日期	年 月 日
专栏周期		播出时间	
刊登版面		栏目时长	
专栏负责人			
联系人电话		手 机	
地 址		邮 编	

参评专栏简介

(包括专栏定位、作品评介、形式体裁、风格特点、受众反映、社会效果等，不超过 2000 字，可另附页)

经我单位审核，该作品内容真实，申报材料情况属实。我单位同意推荐该作品参加第二十七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评选。

2019 年 月 日
(请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新闻好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作品标题			
作者		发表日期	
作品字数		作品时长	
作品评介			
采编过程			
社会效果			
<p>经我单位审核，该作品内容真实，申报材料情况属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9 年 月 日 (请加盖推荐单位公章)</p>			

参评新闻好专栏 2018 年每月第 2 周刊播作品目录

月份	标 题	作者	刊播版面/时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以上申报内容属实。

(请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019 年 月 日

注：填写连续 12 个月每月第 2 周刊播的作品标题，日刊（播）栏目填写每月第 2 周任意一天刊播的作品标题。

抄送：张西明部长，王志明常务副部长，刘伟副部长，省记协各副主席，存档。
